

九龍城區議會
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社區重點項目工作小組
第五次會議簡錄

- 日期： 2014年5月26日(星期一)
- 時間： 上午10時30分
- 地點：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 出席者：
- 主席： 陸勁光議員
- 成員： 劉偉榮議員,JP
彭曉明議員,JP
黃潤昌議員
潘國華議員
張仁康議員
蕭婉嫦議員,BBS,JP
蕭妙文議員
何顯明議員,MH
- 秘書： 容潔鈺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 缺席者： 莫嘉嫻議員 (因產後需要調理身體而未能出席會議)
蕭亮聲議員
楊振宇議員
左滙雄議員
楊永杰議員
任國棟議員
吳奮金議員
李 蓮議員
鄭利明議員
- 列席者：
- 溫志揚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趙錦珍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專責事務)
黎莉軍女士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項目經理(社區重點項目)
李可堅先生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
勞志成先生 建築署高級建築師
魏照藩先生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勞麗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九龍城區康樂事務經理
李淑明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
黃艷紅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行政主任(策劃事務)

* * *

主席歡迎各工作小組成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通過上次會議簡錄

2. 第四次會議簡錄無須修訂，獲成員一致通過。

九龍城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 活化和發展牛棚後方用地 項目進度匯報 (文件第 02/14 號)

3.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溫志揚先生及建築署高級建築師勞志成先生介紹文件。

4. 就向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下簡稱「慈善信託基金」)申請捐款的事宜，成員指出若要繼續向慈善信託基金申請捐款，將要邀請具備藝術、文化背景及相關管理經驗的非牟利團體負責申請捐款並接管場地，有關的過程需要一定時間，在時間上並不符合居民對區議會的期望，為避免項目進度停滯不前，成員均同意擱置向慈善信託基金申請捐款。

5. 就項目的發展範圍，成員所發表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如下：

- (一) 成員認為中庭及磚柱區方案可提供較大的休憩空間供市民使用，亦較貼合牛棚的舊有風貌，故支持動用港幣一億元集中發展中庭及磚柱區；
- (二) 成員查詢若採用中庭及磚柱區方案，建築署會否為紙廠區內的建築物進行加固，以確保安全。此外，成員查詢發展中庭及磚柱區方案的工程範圍能否盡量擴大，以提供更大的休憩空間；
- (三) 成員建議在場地內加設表演場地及動態的休憩設施；
- (四) 成員詢問項目內會否提供通往牛棚藝術村以及土瓜灣遊樂場一帶的通道，以增加人流；
- (五) 成員指出，區議會在訂下發展牛棚後方用地的計劃時，期望把場地發展成文化藝術公園，故查詢紙廠區方案及中庭及磚柱區方案有否加入與藝術有關的元素；

- (六) 成員建議舉辦雕塑設計比賽，並在場地內展示得獎的雕塑品，以增加其文化藝術元素；
- (七) 成員理解把現有的行人天橋通往牛棚內並非在現時項目的工程範圍內，惟希望政府部門能積極研究並推展建議；
- (八) 成員建議在區議會發展中庭及磚柱區的同時，物色合適的非牟利機構負責發展紙廠區，令牛棚後方得以全面發展；及
- (九) 成員查詢場地是否會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簡稱「康文署」)接管，以及其開放時間。

6. 建築署高級建築師勞志成先生綜合回應如下：

- (一) 現時紙廠區內的建築物結構並不會對中庭及磚柱區內的遊人造成影響，建築署亦會在附近加設適當字句，提醒遊人不要靠近；
- (二) 署方會詳細檢視磚柱區內的所有磚柱，評估其現狀並研究保留的方法；
- (三) 建築署將保留現有由牛棚藝術村通往牛棚後方的通道，透過改善現有的通道加強牛棚前方及後方的通達性，並會在新山道為牛棚後方設立三個出入口；
- (四) 署方會研究在牛棚後方設置藝術裝置，以增加場地的藝術氣息。署方亦會平衡場地質素及現場實際環境的限制，研究擴大發展場地範圍的可行性；及
- (五) 考慮到場地的面積及規劃設計的限制要求，該處並不適宜設置表演及展覽場地，署方建議在牛棚提供多用途空間設施及具文化藝術的設計，以便進行不同的休憩活動。

7.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溫志揚先生表示，由於資金有限，已獲九龍城區議會通過的項目發展範圍並不包括把現有行人天橋連接牛棚出入口的部分，有關建議需留待相關政府部門研究。

8. 康文署九龍城區康樂事務經理勞麗芳女士表示，因牛棚後方的地理位置較偏僻，故此建議牛棚後方的開放時間可考慮與牛棚藝術村現時的開

放時間一樣(即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而區議會亦可於場地落成時向康文署就開放時間提供意見。

9. 成員通過擱置向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提出捐款申請,並贊成把港幣一億元撥款集中用於發展中庭及磚柱區。

下次開會日期

10. 主席於上午11時41分宣佈會議結束。秘書處將視乎情況安排下次會議。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4年7月